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许晓明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许晓明先生《关于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告知函》,许晓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64,074,56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9.4610%),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共计 6,936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3.9995%)。如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如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的名称:许晓明

(二) 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许晓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64,074,56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9.4610%。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减持计划

-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安排需要;
-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含该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

4、减持期间：如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如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

5、拟减持股份数量与比例：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6,936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3.9995%（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6、减持价格区间：视市场价格而定。

（二）截至本公告日，本次拟减持事项与许晓明先生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许晓明先生曾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为2009年11月6日至2012年11月6日；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三、相关风险提示

1、许晓明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本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许晓明先生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许晓明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控制权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四、备查文件

1、股东关于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

特此公告。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5日